

四庫全書總目彙訂

魏小虎 編撰

八



四庫全書總目彙訂

魏小虎 編撰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八

卷一四八

集 部 一

集 部 總 敘

集部之目，《楚辭》最古，別集次之，總集次之，詩文評又晚出，詞曲則其間餘也。古人不以文章名，故秦以前書無稱屈原、宋玉工賦者。洎乎漢代，始有詞人。跡其著作，率由追錄。故武帝命所忠求相如遺書，魏文帝亦詔天下上孔融文章。至於六朝，始自編次。唐末又刊版印行。事見賈休《禪月集》序。夫自編則多所愛惜，刊版則易於流傳。四部之書，別集最雜，茲其故歟？然典冊高文，清辭麗句，亦未嘗不高標獨秀，挺出鄧林。此在翦刈厄言，別裁偽體，不必以猥濫病也。總集之作，多由論定。而《蘭亭》、《金谷》悉觴咏於一時，下及《漢上題襟》、《松陵倡和》。《丹陽集》惟錄鄉人，《篋中集》則附登乃弟。雖去取僉孚衆議，而履霜有漸，已為詩社標榜之先驅。其聲氣攀援，甚於別集。要之，浮華易歇，公論終明，巋然而獨存者，《文選》、《玉臺新詠》以下數十家耳。詩文評之作，著於齊、梁。觀同一“八病四聲”也，鍾嶸以求譽不遂，巧致譏排；劉勰以知遇獨深，繼為推闡。詞場恩怨，亘古如斯。冷齋曲附乎豫章，石林隱排乎元祐，黨人餘釁，報及文章，又其已事矣。固宜別白存之，各核其實。至於倚聲末技，

分派詩歌，其間周、柳、蘇、辛，亦遞爭軌轍。然其得其失，不足重輕，姑附存以備一格而已。大抵門戶構爭之見，莫甚於講學，而論文次之。講學者聚黨分朋，往往禍延宗社；操觚之士筆舌相攻，則未有亂及國事者。蓋講學者必辨是非，辨是非必及時政，其事與權勢相連，故其患大；文人詞翰，所爭者名譽而已，與朝廷無預，故其患小也。然如艾南英以排斥王、李之故，至以嚴嵩為察相，而以殺楊繼盛為稍過當。豈其捫心清夜，果自謂然？亦朋黨既分，勢不兩立，故決裂名教而不辭耳。至錢謙益《列朝詩集》，更顛倒賢姦，彝良泯絕。其貽害人心風俗者，又豈尠哉！今掃除畛域，一準至公。明以來諸派之中，各取其所長，而不回護其所短。蓋有世道之防焉，不僅為文體計也。

楚辭類

哀屈、宋諸賦，定名《楚辭》，自劉向始也。後人或謂之“騷”，故劉勰品論《楚辭》，以《辨騷》標目。考史遷稱：“屈原放逐，乃著《離騷》。”蓋舉其最著一篇。《九歌》以下，均襲“騷”名，則非事實矣^①。《隋志》集部以“楚辭”別為一門，歷代因之^②。蓋漢、魏以下，賦體既變，無全集皆作此體者。他集不與《楚辭》類，《楚辭》亦不與他集類，體例既異，理不得不分著也。楊穆有《九悼》一卷，至宋已佚。晁補之、朱子皆嘗續編，然補之書亦不傳，僅朱子書附刻《集註》後^③。今所傳者，大抵註與音耳。註家由東漢至宋，遞相補苴，無大異詞。迨於近世，始多別解，割裂補綴，言人人殊。錯簡說經之術，蔓延及於詞賦矣。今並刊除，杜竄亂古書之漸也。

【彙訂】

① “楚辭”一名，含義有二：一為繼《詩三百》而起，發源於楚國之新詩體，二為總集之稱，即書名。司馬遷《史記·酷吏列傳·張湯傳》云“始長史朱買臣，會稽人也，讀《春秋》。莊助使人言買臣，買臣以《楚辭》與助俱幸，侍中，為太中大夫。”班固《漢書·朱買臣傳》續為記載云：“會邑子嚴助貴幸，薦買臣。召見。說《春秋》，言《楚辭》，帝甚悅之。”《漢書·王褒傳》亦載及《楚辭》：“宣帝時，修武帝故事，講論六藝群書，博盡奇異之好。徵能為《楚辭》。九江被公召見誦讀。”《太平御覽》五百八十九引《七略》言“被公年衰老，每一誦，輒與粥”。審其文義，詩體、書名俱在焉。是漢初已有其書。或謂宋玉始輯《離騷》、《九辨》為書，是為《楚辭》之濫觴。越一百年，漢文帝時，阜陽漢簡有屈原作品，今殘存《離騷》、《涉江》二簡（還有數簡，待辨認）。其後劉安封淮南王，都壽春（楚故都，今安徽壽縣）。取《離騷》、《九辨》輯本，益以《九歌》、《天問》、《九章》、《遠遊》、《卜居》、《漁父》（當時人斷定為屈原作品），附以己作《招隱士》，計九篇，遂奠定《楚辭》規模。武帝時安又撰《離騷傳》，為輯註、論評之始。近人章炳麟曰：“《楚辭》傳本非一，然淮南王安為《離騷傳》，則知定本出於淮南。”（《煇書·官統中》）《離騷傳》論評不限《離騷》，遍及《九歌》、《天問》、《九章》、《遠遊》、《卜居》、《漁父》等七題二十五篇。這應是劉安考定的屈原作品，概稱作“離騷”。這一見解，直接影響到劉向、劉歆、王逸諸人。傳世《楚辭章句》雖目次已非原本面貌，然舊刻本子於《離騷》、《九歌》、《天問》、《九章》、《遠遊》、《卜居》、《漁父》七題下皆大題“離騷”二字，而於《九辨》、《招魂》、《大招》、《招隱士》諸題下則大題“楚辭”二字。郭璞注《山海經》，引《天

問》、《遠遊》詩句，概題曰《離騷》。朱熹作《楚辭集註》，敘目於《九歌》至《漁父》六題前皆冠“離騷”二字，謂“以上《離騷》，凡七題二十五篇，皆屈原作，定為五卷”；而於《九辨》、《招魂》、《大招》、《招隱士》諸題前皆冠“續離騷”三字，謂“以上續離騷，凡八題十六篇，今定為三卷”。吳仁傑撰《離騷草木疏》，自為解題云：“仁傑獨取諸二十五篇之文，故命曰《離騷草木疏》。”可證西漢前期業已存在以“離騷”概稱屈原作品的現象，並且給後世以極大的影響，大題既不取代、亦不排斥小題，而是相互依存的。（湯炳正：《〈楚辭〉成書之探索》、《古人多稱〈楚辭〉為〈離騷〉，以小名代大名》；崔富章：《四庫提要補正》）

② 梁阮孝緒《七錄》之《文集錄》已別立“楚辭”一類。（熊良智：《屈原賦探名》）

③ 晁補之《楚辭後語》雖無單行本流傳，但亦收入《楚辭集註》中。（李致忠：《三目類序釋評》）

楚辭章句十七卷（兵部侍郎紀昀家藏本）

漢王逸撰。逸字叔師，南郡宜城人。順帝時，官至侍中。事迹具《後漢書·文苑傳》。舊本題“校書郎中”，蓋據其註是書時所居官也。初，劉向哀集屈原《離騷》、《九歌》、《天問》、《九章》、《遠遊》、《卜居》、《漁父》，宋玉《九辨》、《招魂》，景差《大招》，而以賈誼《惜誓》、淮南小山《招隱士》、東方朔《七諫》、嚴忌《哀時命》、王褒《九懷》及向所作《九嘆》，共為《楚辭》十六篇。是為總集之祖^①。逸又益以己作《九思》與班固二敘為十七卷，而各為之註。其《九思》之註，洪興祖疑其子延壽所為。然《漢書·地理志》、《藝文志》即有自註，事在逸前。謝靈運作《山居賦》，亦自註之，

安知非用逸例耶^②？舊說無文，未可遽疑為延壽作也。陳振孫《書錄解題》載有《古文楚辭釋文》一卷^③，其篇第首《離騷》，次《九辨》、《九歌》、《天問》、《九章》、《遠遊》、《卜居》、《漁父》、《招隱士》、《招魂》、《九懷》、《七諫》、《九嘆》、《哀時命》、《惜誓》、《大招》、《九思》，迥與今本不同。興祖據逸《九章》註中稱“皆解於《九辨》中”，知古本《九辨》在前，《九章》在後。振孫又引朱子之言，據天聖十年陳說之序，謂“舊本篇第混併，乃考其人之先後，重定其篇第”，知今本為說之所改。則自宋以來，已非逸之舊本。又黃伯思《東觀餘論》謂逸註《楚辭》，序皆在後，如《法言》舊本之例，不知何人移於前。則不但篇第非舊，併其序亦非舊矣。然洪興祖《考異》於“離騷經”下註曰“《釋文》第一”，無“經”字。而逸註明云：“離，別也。騷，愁也。經，徑也。”則逸所註本確有“經”字，與《釋文》本不同。必謂《釋文》為舊本，亦未可信，姑存其說可也^④。逸註雖不甚詳賅，而去古未遠，多傳先儒之訓詁。故李善註《文選》，全用其文。《抽思》以下諸篇註中，往往隔句用韻。如“哀憤結縉，慮煩冤也；哀悲太息，損肺肝也；心中結屈，如連環也”之類，不一而足。蓋仿《周易》象傳之體，亦足以考證漢人之韻。而吳棫以來談古韻者皆未徵引，是尤宜表而出之矣。

【彙訂】

① 《離騷》、《九辨》本是屈、宋合集，獨立成書，後來逐漸增補，成了先秦時代《楚辭》的雛型。其纂輯者，或即為宋玉本人。其後淮南王劉安或其門客整理增輯至九篇。至於劉向則不過是纂輯者之一，而且不是重要的纂輯者，他只是增補了四篇作品。對屈原作品搜集最多的是淮南王劉安或其門客，經過這次纂輯，已奠定了《楚辭》一書的基礎，此後不過是零星增補而已。（湯炳

正：《〈楚辭〉成書之探索》

② 班固二敘為原本所有，非王逸增益。王逸《楚辭章句敘》云：“今臣復以所識所知，稽之舊章，合之經傳，作十六卷章句。”姚振宗《隋書經籍志考證》云：“王逸自敘稱臣，則當時嘗進於朝。其十六卷本，自敘言之甚明，是為經進本；其十七卷本，蓋私家別行本也。”細讀《九思敘》中稱“博雅多覽”、“未有解說，故聊敘訓誼”云云，決非自敘、自注者甚明。（崔富章：《四庫提要補正》）

③ 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卷十五著錄《離騷釋文》一卷，並無“古文”二字，第言“古本，無名氏”而已。著錄其篇第首《騷經》。（余嘉錫：《四庫提要辨證》）

④ 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卷四下（袁本，衢本文同）亦謂：“《釋文》篇第，蓋舊本也，後人始以作者先後次第之耳。”此說宋、元人皆無異詞。凡見於前者即略於後，乃王逸《楚辭章句》的慣例。如《七諫》注云“已解於《九章》篇”中；又《哀時命》注云“已解於《七諫》也”。通貫全書，例不勝舉。且書中於《九歌》、《九章》的敘文中都不釋“九”字之義，而在《九辨》的敘文中則曰：“九者，陽之數，道之綱紀也。故天有九星，以正機衡；地有九州，以成萬邦；人有九竅，以通精明。”這更證明了王逸《楚辭章句》的原始篇次，《九辨》不僅在《九章》之前，而且在《九歌》之前，跟《楚辭釋文》的篇次相同。梁劉勰《文心雕龍·辨騷》曰：“故《騷經》、《九章》，朗麗以哀志；《九歌》、《九辨》，綺靡以傷情；《遠遊》、《天問》，瓌詭而惠巧；《招魂》、《招隱》，耀豔而深華；《卜居》標放言之致；《漁父》寄獨往之才。故能氣往轢古，辭來切今，驚采絕豔，難與並能矣。自《九懷》以下，遽躡其跡，而屈、宋逸步，莫之能追。”其所見之本，《騷經》至《漁父》十篇次第同樣集中在一起，而《九懷》以下

七篇皆為漢人作品。據此可知，《楚辭釋文》的篇次雖較混亂，卻是王逸《楚辭章句》的原始面貌。（湯炳正：《〈楚辭〉成書之探索》）

楚辭補註十七卷（內府藏本）

宋洪興祖撰。興祖字慶善。陸游《渭南集》有興祖手帖跋，稱為“洪成季慶善”，未之詳也^①。丹陽人。政和中登上舍第。南渡後召試，授祕書省正字。歷官提點江東刑獄，知真州、饒州。後忤秦檜，編管昭州卒。事迹具《宋史·儒林傳》。周麟之《海陵集》有興祖贈直敷文閣制，極褒其編纂之功。蓋檜死乃昭雪也。案陳振孫《書錄解題》列《補註楚辭》十七卷，《考異》一卷。稱“興祖少時，從柳展如得東坡手校十卷。凡諸本異同，皆兩出之。後又得洪玉父而下本十四五家，參校遂為定本，始補王逸《章句》之未備者。成書又得姚廷輝本，作《考異》，附古本釋文之後。又得歐陽永叔、孫莘老、蘇子容本於關子東、葉少協，校正以補《考異》之遺”云云。則舊本兼載釋文，而《考異》一卷附之，在《補註》十七卷之外。此本每卷之末有“汲古後人毛表字奏叔依古本是正”印記，而《考異》已散入各句下，未知誰所竄亂也。又目錄後有興祖附記，稱鮑欽止云“《辨騷》非《楚辭》本書，不當錄。班固二序，舊在《九嘆》之後，今附於第一通之末”云云^②。此本《離騷》之末有班固二序，與所記合。而劉勰《辨騷》一篇仍列序後，亦不詳其何故。豈但言其不當錄，而未敢遽刪歟？漢人註書，大抵簡質，又往往舉其訓詁，而不備列其考據。興祖是編列逸註於前，而一一疏通、證明、補註於後，於逸註多所闡發。又皆以“補曰”二字別之，使與原文不亂。亦異乎明代諸人妄改古書，恣情損益。於楚辭諸註之中，特為善本。故陳振孫稱其用力之勤，而朱子作

《集註》，亦多取其說云。

【彙訂】

① 洪興祖《韓子年譜》附孫伯野跋稱：“又洪慶善所次《昌黎年譜》，宣和壬寅得於其叔成季。”則成季乃慶善之叔。陸游《渭南文集》卷二九《跋洪慶善帖》亦云：“每見子威言洪成季、慶善學行，然皆不及識。”據《宋會要輯稿》崇儒五載《中興會要》及選舉三二《憫恤舊族》，子威乃興祖之子，字作“葳”。（李大明：《洪興祖生平事迹及著述考》）

② 洪興祖附記原文為“班孟堅二序，舊在《天問》、《九嘆》之後”，二序一題《班孟堅序》，一題《離騷贊序》，而前者原在《天問》之後。（陳尚君、張金耀主撰：《四庫提要精讀》）

楚辭集註八卷辨證二卷後語六卷（內府藏本）

宋朱子撰。以後漢王逸《章句》及洪興祖《補註》二書詳於訓詁，未得意旨，乃櫛括舊編，定為此本。以屈原所著二十五篇為《離騷》，宋玉以下十六篇為《續離騷》。隨文詮釋，每章各繫以興、比、賦字，如《毛詩傳》例。其訂正舊註之謬誤者，別為《辨證》二卷附焉，自為之序。又刊定晁補之《續楚辭》、《變離騷》二書，錄荀卿至呂大臨凡五十二篇，為《楚辭後語》^①，亦自為之序。《楚辭》舊本有東方朔《七諫》、王褒《九懷》、劉向《九嘆》、王逸《九思》，晁本刪《九思》一篇。是編并削《七諫》、《九懷》、《九嘆》三篇，益以賈誼二賦。陳振孫《書錄解題》謂以“《七諫》以下，詞意平緩，意不深切，如無病而呻吟者也”。晁氏《續離騷》凡二十卷，《變楚辭》亦二十卷^②。《後語》刪為六卷，去取特嚴。而揚雄《反騷》為舊錄所不取者，乃反收入。自序謂：“欲因《反騷》而著蘇

氏、洪氏之貶詞，以明天下之大戒也。”周密《齊東野語》記紹熙內禪事曰：“趙汝愚永州安置，至衡州而卒，朱熹為之註《離騷》以寄意焉。”然則是書大旨在以靈均放逐寓宗臣之貶，以宋玉招魂抒故舊之悲耳。固不必於賤釋音叶之間，規規爭其得失矣。

【彙訂】

①《後語》非成書，自《思玄》、《悲憤》及《復志賦》以下至於《幽懷》，僅存其目。故嘉定六年江西本只刊《集註》、《辨證》，後五年重校刊時始並刻《後語》，而《思玄》以下十九章用晁補之之說。（饒宗頤：《楚辭書錄》）

②“《續離騷》”、“《變楚辭》”乃“《續楚辭》”、“《變離騷》”之誤。（廖棟梁：《靈均餘影：論朱熹〈楚辭後語〉》）

離騷草木疏四卷（安徽巡撫採進本）

宋吳仁傑撰。仁傑有《古周易》，已著錄^①。是編末有仁傑慶元丁巳自序，謂梁劉杳有《草木疏》二卷，見於本傳。其書已亡。杳疏凡王逸所集者皆在焉，仁傑獨取二十五篇疏之。其大旨謂《離騷》之文多本《山海經》，故書中引用，每以《山海經》為斷。若辨“夕攬洲之宿莽”句，引“朝歌”之“山有莽草焉”為據，駁王逸舊註之非。其說甚辨。然騷人寄興，義不一端。瓊枝若木之屬，固有寓言；澧蘭沅芷之類，亦多即目。必舉其隨時抒望，觸物興懷，悉引之於大荒之外，使靈均所賦悉出伯益所書，是澤畔行吟，主於侈其博瞻，非以寫其哀怨，是亦好奇之過矣。以其徵引宏富，考辨典核，實能補王逸訓詁所未及。以視陸璣之疏《毛詩》、羅願之翼《爾雅》，可以方軌並駕，爭鶩後先，故博物者恒資焉。跡其賅洽，固亦考證之林也^②。此本為影宋舊鈔，末有慶元

庚申方燦跋，又有校正姓氏三行。蓋仁傑官國子學錄時，屬燦刊於羅田者。舊版散佚，流傳頗罕。寫本僅存^③，亦可謂藝林之珍笈矣^④。

【彙訂】

①《總目》卷三著錄吳仁傑撰《易圖說》三卷，其後一條為呂祖謙編《古周易》，無吳氏撰《古周易》。

②“固”，殿本無。

③聊城楊氏海源閣藏宋慶元六年(1200)羅田縣庠刊本，今歸國家圖書館。(崔富章：《四庫提要補正》)

④“亦”，殿本無。

欽定補繪離騷全圖二卷

國朝蕭雲從原圖，乾隆四十七年奉敕補繪。雲從字尺木，當塗貢生^①。考《天問》序稱：“屈原放逐，彷徨山澤，見楚有先王之廟及公卿祠堂，圖畫天地山川神靈琦瑋譎侷，及古聖賢怪物行事^②，因書其壁，呵而問之。”是《天問》一篇，本由圖畫而作。後世讀其書者，見所徵引，自天文地理、蟲魚草木與凡可喜、可愕之物，無不畢備，咸足以擴耳目而窮幽渺，往往就其興趣所至，繪之為圖。如宋之李公麟等，皆以此擅長。特所畫不過一篇一章，未能賅極情狀。雲從始因其章句，廣為此圖。當時咸推其工妙，為之鐫刻流傳。原本所有^③，祇以三閭大夫、鄭詹尹、漁父合繪一圖，冠於卷端。及《九歌》為九圖，《天問》為五十四圖。而目錄、凡例所稱《離騷經》、《遠遊》諸圖，並已闕佚。《香草》一圖，則自稱有志未逮。核之《楚辭》篇什，挂漏良多。皇上幾餘披覽，以其用意雖勤，而脫略不免，特命內廷諸臣，參考釐訂，各為補繪。於

《離騷經》則分文析句，次為三十二圖。又《九章》為九圖，《遠遊》為五圖，《九辯》為九圖，《招魂》為十三圖，《大招》為七圖，《香草》為十六圖。於是體物摹神，粲然大備。不獨原始要終，篇無剩義，而靈均旨趣，亦藉以考見其比興之原。仰見大聖人游藝觀文，意存深遠。而雲從以繪事之微，荷蒙宸鑒，得為大輅之椎輪，實永被榮施於不朽矣。

【彙訂】

① 蕭雲從，《江南通志》卷一六七、《大清一統志》卷八四、《總目》卷九《易存》條均謂蕪湖人。依《總目》體例，當作“雲從有《易存》，已著錄”。

② “行”，底本作“異”，據《天問》序原文及殿本改。

③ 殿本“原”上有“然”字。

山帶閣註楚辭六卷楚辭餘論二卷楚辭說韻一卷(通行本)

國朝蔣驥撰。驥字涑溎，武進人。是書自序題康熙癸巳，而《餘論》上卷有“庚子以後，復見安谿李氏《離騷解義》”之語，蓋《餘論》又成於註後也。註前冠以《史記·屈原列傳》、沈亞之《屈原外傳》、《楚世家節略》，以考原事迹之本末。次以《楚辭地理》，列為五圖，以考原涉歷之後先。所註即據事迹之年月、道里之遠近，以定所作之時地。雖穿鑿附會，所不能無，而徵實之談，終勝懸斷。《餘論》二卷，駁正註釋之得失，考證典故之同異。其間詆訶舊說，頗涉輕薄。如以少司命為月下老人之類，亦幾同戲劇，皆乖著書之體。而汰其冗蕪，簡其精要，亦自瑕不掩瑜。《說韻》一卷，分以字母，通以方音。又博引古音之同異，每部列通韻、叶韻、同母叶韻三例，以攻顧炎武、毛奇齡之說。夫雙聲互轉、四聲

遞轉之二例，沙隨程迥已言之，非驥之創論。然實不知先有聲韻，後有字母，聲韻為古法，字母為梵學，而執末以繩其本。至於五方音異，自古已然，不能謂之不協，亦不能執以為例。黃庭堅詞用蜀音，以“笛”韻“竹”；林外詞用閩音，以“掃”韻“鎖”。是可據為典要，謂宋韻盡如是乎？又古音一字而數叶，亦如今韻一字而重音。“佳”字佳、麻並收，“寅”字支、真並見，是即其例。使非韻書俱在，亦將執其別音攻今韻之部分乎？蓋古音本無成書，不過後人參互比較，擇其相通之多者，區為界限。猶之九州列國，今但能約指其地，而不能一一稽其犬牙相錯之形。驥不究同異之由，但執一二小節，遽欲變亂其大綱，亦非通論。以其引證浩博中亦間有可採者，故仍從原本，與《餘論》並附錄焉。

右楚辭類六部，六十五卷，皆文淵閣著錄。

楚辭類存目

天問天對解一卷（浙江范懋柱家天一閣藏本）

宋楊萬里撰。萬里有《易傳》，已著錄。是書取屈原《天問》、柳宗元《天對》，比附貫綴，各為之解。已載入《誠齋集》中，此其別行本也。訓詁頗為淺易。其間有所辨證者，如《天問》“雄虺九首，倏忽焉在”，引《莊子》“南方之帝曰儵，北方之帝曰忽”，證王逸註“電光”之誤，特因《天對》“儵忽之居，帝南北海”而為之說。又如《天問》“鯀魚何所，魓堆焉處”，獨謂“堆”當為“雀”，“魓雀在北號山，如雞，虎爪，食人”，證王逸註“奇獸”之誤。亦因《天對》“魓雀在北號，惟人是食”而為之說，未嘗別有新義也。

楚辭集解八卷蒙引二卷考異一卷(兩淮鹽政採進本)

明汪瑗撰。瑗字玉卿，歙縣人。是書《集解》八卷，惟註屈原諸賦，而宋玉、景差以下諸篇弗與。《蒙引》二卷，皆辨證文義。《考異》一卷，則以王逸、洪興祖、朱子三本互校其字句也。《楚辭》一書，文重義隱，寄託遙深。自漢以來，訓詁或有異同，而大旨不相違舛。瑗乃以臆測之見，務為新說以排詆諸家。其尤舛者，以“何必懷故都”一語為《離騷》之綱領，謂實有去楚之志，而深闢洪興祖等謂原惓惓宗國之非。又謂原為聖人之徒，必不肯自沈於水，而痛斥司馬遷以下諸家言死於汨羅之誣。蓋掇拾王安石《聞呂望之解舟》詩李壁註中語也。亦可為疑所不當疑，信所不當信矣。

離騷草木疏補四卷(浙江范懋柱家天一閣藏本)

明屠本峻撰。本峻有《閩中海錯疏》，已著錄。是書以宋吳仁傑《離騷草木疏》多有未備，特於“香草”類增入麻、柎黍、薇、藻、稻、粢、麥、梁八種，於“嘉木”類增入楓、梧二種。其餘於仁傑疏多所刪汰。自謂明簡過之，而實則反失之疏略。又每類冠以《離騷》本文及王逸註，擬於《詩》之《小序》，亦無關宏旨，徒事更張。至仁傑謂宿莽非卷施，斥王逸註及郭璞《爾雅註》之誤，本峻是書引羅願《爾雅翼》以明之。不知其引《南越志》“寧鄉草名卷施，江淮間謂之宿莽”者，正主郭之說。不免自相刺謬，尤失於考證矣。

楚騷協韻十卷附讀騷大旨一卷(浙江范懋柱家天一閣藏本)

明屠本峻撰。此本惟題曰屠峻，蓋未改名以前刻也。本峻以朱子《楚辭集註》韻為未備，故廣為此書，然所增實未盡當。古

無韻書，各以方音取讀。方音南北互殊，不免大同而小異。如《離騷》“朕皇考曰伯庸，維庚寅吾以降”，“降”讀戶工切；又“重之以修能，紉秋蘭以為佩”，“能”讀奴來切，皆古音也。至“肇錫予以嘉名，字余曰靈均”，則方音矣。江以南真、庚互叶，今世尚然。本峻必讀“名”彌延反、“均”居員反，殊為牽合。本峻又好取《說文》字體改今楷法，以為楚騷文字在小篆未變之前，寫《楚辭》宜用小篆分草。今刊本雖用隸書，然宜以六書善本正其差謬。夫隸體與分草之興，初不相遠。且意取簡易，與篆固殊。若盡依《說文》改變形體，以為能守六書之義，轉為煩重。則但作篆可耳，奚以隸為？是亦好奇之過也。

楚辭聽直八卷合論一卷(兩江總督採進本)

明黃文煥撰。文煥有《詩經考》，已著錄。崇禎中，文煥坐黃道周黨下獄，因在獄中著此書。蓋借屈原以寓感。其曰《聽直》，即取原《惜誦》篇中“臯陶聽直”語也。其例凡評謂之“品”，註謂之“賤”。《九歌》、《九章》諸篇標題下又有“總品”。其篇次首《離騷》，次《遠遊》，次《天問》，次《九歌》，次《漁父》，次《卜居》，次《九章》。又據王逸之註，以《大招》或稱屈原；又據司馬遷《屈原賈生傳贊》有“讀原《離騷》、《招魂》、《哀郢》”語，並以《大招》、《招魂》附於篇末，與舊本皆異。《合論》一卷，即以發明《聽直》之旨。有合論一篇者，《聽離騷》、《聽遠遊》、《聽天問》、《聽九歌》、《聽卜居、漁父》、《聽九章》、《聽二招》七篇是也；有合論全書者，《聽忠》、《聽孝》、《聽年》、《聽次》、《聽復》、《聽芳》、《聽玉》、《聽路》、《聽女》、《聽禮》十篇是也。大抵借抒牢騷，不必盡屈原之本意。其詞氣傲睨恣肆，亦不出明末佻薄之習也。